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本报告所称前次募集资金为 2020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736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5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96,862,576.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4.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52,258,082.88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113,679,245.28 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2,938,578,837.60 元，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汇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24,280,854.03 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20JNA307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下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济南历下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以下简称“民生济南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0 年 5 月，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工行济南历下支行、民生济南高新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三方的权利与义务。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符合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初始存放金额	销户日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历下支行	1602003029200268340	200,000.00	2021/9/1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高新支行	638007999	93,857.88	2021/9/18
合计		293,857.88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24,280,854.03 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发展主营业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募集资金承诺用途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预先投入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它用途的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补充了公司相应业务领域的营运资金，扩大了公司业务规模，公司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净资产均获得增加，与具有净资产规模要求相挂钩的业务发展空间增大。因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各业务领域营运资金，其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

####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附件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2,428.0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2,522.58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2,522.58		
						2020 年度：		292,428.09		
						2021 年度：		94.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22 年度：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3 年 1-3 月：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发展主营业务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发展主营业务	292,428.09	292,428.09	292,522.58	292,428.09	292,428.09	292,522.58	94.50	不适用
合计			292,428.09	292,428.09	292,522.58	292,428.09	292,428.09	292,522.58	94.50	

注：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4.50 万元，原因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53.81 万元和节余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40.68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数据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附件 2: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1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发展主营业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投资项目承诺效益各年度不同的，应分年度披露。

2.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